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19-113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安现代农业冠朝8,400头商品母猪场项目”中新建的3,400头商品母猪舍延期到预计2019年10月投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发行价4.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7,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7,235,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0,16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9月20日全部到账，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4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简介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1	南昌傲农年产 36 万吨饲料项目	7,660.00	7,663.14	100.04%
2	四川傲农年产 24 万吨饲料项目	3,916.50	3,948.07	100.81%
3	辽宁傲农年产 24 万吨饲料项目	3,940.00	3,940.93	100.02%
4	吉安现代农业冠朝 8,4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7,500.00	7,585.74	101.14%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公司同意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安现代农业 5,000 头原种猪核心育种场项目”，由养殖 5,000 头原种猪变更为养殖 8,400 头商品母猪，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均不变，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吉安现代农业冠朝 8,4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项目原已开工 5,000 头母猪猪舍可直接用于养殖 5,000 头商品母猪，2019 年第一季度已投产，新建的 3,400 头商品母猪舍原预计 2019 年第二季度投产。该项目新建的 3,400 头商品母猪舍实际投资进度目前未达到计划进度，具体原因如下：

由于今年上半年江西吉安泰和地区降雨量偏多，特别是 2 月中旬以来多次出现连续降雨，全省比往年提前 28 天进入汛期，对项目土建施工进度造成一定影响。目前该项目新建的 3,400 头商品母猪舍已基本完成土建及钢结构部分的施工，后续尚需完成设备安装、场区道路硬化及竣工验收等相关工作。结合目前的实际建设情况，该项目新建的 3,400 头商品母猪舍预计延期到 2019 年 10 月投产。

###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调

整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 **七、保荐机构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认为：傲农生物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国泰君安对傲农生物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